

等 別：三等考試

類 科：環保行政

科 目：水污染與土壤污染防治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我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現行對河川水質污染及湖庫水質優養化程度所採行的量化指標分別為何？此外，對於水污染之生物指標（biological index），應具備何種條件，才能被選擇做為指標生物（indicator species）？而對於該生物使用於不同的指標功能上，又可區分為那二種類型？（25 分）
- 二、試分別敘述海洋及海岸地區遭受溢油污染之應變及處理技術。（25 分）
- 三、試述我國目前所推動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中，有關水環境污染改善的項目。（20 分）
- 四、我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近年來針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的整治技術，係朝向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green and sustainable remediation, GSR）進行。何謂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如何永續資源？何謂褐地（brown field）？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如何與褐地再利用結合？（30 分）